

中国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与美国威斯康星协和大学

合作举办康复治疗学本科教育项目

协议书

前言

在认识国际教育重要性的基础之上，以及在相互尊重和合作的名义之下，美国威斯康星协和大学（简称协和大学）和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简称天华学院）一致同意协作共同发展和管理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的中国籍本科学生康复治疗学专业的学位教育项目。根据双方 2015 年 10 月达成的共识，双方签订如下协议：

第一条合作双方

甲方：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

中国上海市嘉定区胜辛北路 1661 号，邮编 201815

法人代表：邹荣祥，董事长

乙方：美国威斯康星协和大学

美国威斯康星州麦宽市北湖滨大道 12800 号，邮编 53097

法人代表：Patrick T. Ferry, 校长

第二条合作办学宗旨及培养目标

- 2.1 合作办学宗旨：促进和加强中美两国之间的教育与文化交流，尤其是两校在康复治疗学人才培养领域的合作。本合作办学项目将引入协和大学优质教育资源，并始终坚持中外合作办学的公益性原则。
- 2.2 培养目标：培养热爱康复治疗学事业，具有国际化康复治疗理念，能胜任现代康复治疗学实践和科研需要的高素质人才。

第三条合作项目名称、学制、招生情况和期限

- 3.1 合作项目名称：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与美国威斯康星协和大学合作举办康复治疗学本科教育项目。
- 3.2 招生规模和录取标准：每年招生人数不低于 20 人不超过 100 人，按照中国全国高考录取分数线择优录取。录取学生注册后，天华学院将向协和大学国际学生招生部门提供完整学生信息。所有证件及相关材料附有准确的翻译件。
- 3.3 学制和学位：全日制四年，在中国境内学习，满足天华学院毕业和学位条件的，将被授予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其中，满足协和大学国际学生入学标准的部分学生可于第三年赴协和大学学习，学习至少 36 学分（通常一学年）。第四年所有学生需在中国完成临床实习和毕业论文。第三年赴美学习并合格完成规定学分的学生将同时获得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和美国威斯康星协

和大学分别授予的康复治疗学本科学士学位（双学位）。未赴美学习的学生将获得美国威斯康星协和大学颁发的参加本合作项目的写实性证书。

3.4 教学计划及安排：本项目教学计划由双方共同制定。学生将接受由中美双方共同研制的本科课程（课程计划见附件 1），以及以中文或英文为教学语言的教学。其中占全部课程和全部教时数三分之一的核心课程和教学时数由美国协和大学的教师在天华学院承担，剩余课程和教学时数由天华学院教师负担。

3.5 天华学院将为每位协和大学来沪授课的教师配备助教。天华学院将依据需要定期派出优秀教师和教学管理干部赴协和大学进修，以提高天华学院师资及管理队伍整体水平。

第四条 双方职责

4.1 天华学院职责：

4.1.1 负责为本康复治疗学合作项目申请中国教育主管部门的批准、备案、报告等；

4.1.2 负责项目的招生、录取及学生管理，甄选符合条件的本项目学生前往美国协和大学完成第三年的学习；

4.1.3 与协和大学合作开发课程、教学大纲和相关的教学材料；

4.1.4 提供在天华学院教学的教室、教师、必需的教学设施和资源;

4.1.5 负责该项目在中国的日常管理, 确保达到本项目的质量标准;

4.1.6 为来沪授课的美方教师提供食宿和因授课而产生的市内交通, 管理来沪授课的美方教师;

4.1.7 为符合条件的项目学生颁发天华学院的学士学位。

4.2 协和大学职责:

4.2.1 协助甲方, 为项目申报以及其后的备案、报告等提供所需的相关文件;

4.2.2 与天华学院合作, 负责本项目第三年赴美研读阶段的学生注册、教学与管理;

4.2.3 与天华学院合作开发课程、教学大纲和相关的教学材料;

4.2.4 提供在协和大学教学的教室、教师、必需的教学设施和资源;

4.2.5 为项目提供符合教学要求的协和大学教师来华授课, 为来华教师提供必要的帮助和培训, 确保按照协议进行授课;

4.2.6 保证来华授课的教师完成其在华授课课程, 如中途需更换教师, 需要经过甲方同意;

4.2.7 学生赴美完成学习过程中，提供签证所需的材料和协助，以及确保学生赴美后享受与协和大学其他国际学生同等的学生服务；

4.2.8 为在协和大学参加了一年的学习并达到协和学位要求的合格学生颁发协和大学学士学位，并保证颁发的学位、学历与其在美国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相同，并获得威斯康星州或美国政府的承认。为未赴美但完成了双方共同制定的培养计划的学生颁发修读此项目课程的写实性证书。

第五条管理

5.1 项目管理小组及联络人

合作双方共同成立“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与美国协和大学合作举办康复治疗学本科专业教育项目”管理小组。其中双方学术与管理的联络人为：

胡珍

国际交流处处长

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

中国上海胜辛北路 1661 号，201815

电话：8621-3996 6179

邮箱：zhu@pacific.edu

Theodore King

康复治疗专业系主任

美国威斯康星协和大学

12800 North Lake Shore Drive, Mequon, Wisconsin 53097

电话: 1-262-243-4439

邮箱: Theodore.King@cuw.edu

Dr. David Birner

国际教育部执行主任

美国威斯康星协和大学

12800 North Lake Shore Drive, Mequon, Wisconsin 53097

电话: 1-262-243-4457

邮箱: david.birner@cuw.edu

5.2 财务管理

5.2.1 项目学生就读期间,对在天华学院就读的学生由中方按中国 and 上海市政府批准的标准收取学费,用于支付学生完成本项目的教学、服务和管理等各项费用。天华学院学校账户设立本项目专项,统一办理收支业务。其中美方授课部分,天华学院按照实际教学成本向协和大学来沪授课教师支付教学费用。支付时间为每门课开始授课

后 1 月内。

5.2.2 协和大学对赴美就读的项目学生按照协和大学官网公布的国际学生学费标准收费。

5.2.3 双方同意对上述财务安排进行每年评估并根据情况调整。

5.3 协议双方对学生的应尽义务

5.3.1 在出现协议提前终止的情况下，协议双方同意完成针对项目已注册学生的应尽义务，并保证在协议终止书面通知的整个期限内共同努力以保证那些在协议提前终止前注册的学生完成他们的课程学习并获得相应的证书。

5.3.2 协议双方应保证在本项目中的教学计划、课程设置、教学内容、考核标准应当不低于在其所属国的标准和要求。

5.3.3 乙方应当注意尽到自己的义务，维护赴美就读学生的权益与安全。如赴美就读学生发生损害，乙方应当及时通知甲方和学生家长，并采取相应措施，减轻或者避免加重赴美就读学生的损害。

第六条 知识产权

6.1 本协议签署期限内以及今后的续签或延期协议中，由协议一方向另一方提供的材料中，只要存在包括版权、专利、数据、地名权、商标（注册和未注册的）、等待注册的申请、商业机密、知情权和在当

前世界范围内存在的一切形式的其他知识产权和工业产权（在这里统称为知识产权），此知识产权将永远属于提供方并受到保护。

6.2 双方一致同意为协议的另一方提供在世界范围内免费使用那些为了用以支持此专业教学而创建的相关资源的权利。

6.3 协议双方为此专业提供的相关教材将仅限于在此协议涵盖的范围内使用。

6.4 协议的任何一方保证在此协议下，由其提供的针对此专业的教材不应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

第七条 协议期限、过失责任和法律

7.1 此次合作的持续时间为 10 年，每 5 年评估一次，并经由双方书面协定，合作可以延续。合作生效日期由最后一次签字人所签署的文件的日期为准。任何修改都必须经过双方的一致同意。

7.2 协议双方对其员工、代理或其它在其直接领导下的单位和个人在执行此协议期间的行为负责。

7.3 违约责任及协议的解除

7.3.1 因不可预见或其他无法抗力因素影响而致使本协议终止时，一方应给予另一方书面通知。

7.3.2 若本项目因未能获得相关部门的审批通过或者许可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的，则本协议自动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7.3.3 任意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均需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所造成的损失。

7.3.4 如任意一方要求终止本合同，需提前 30 天通知另一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终止本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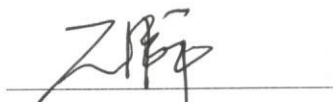
7.3.5 无论因为何种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双方都应按照本合同 5.3.1 条，采取必要的措施以保证对学生应尽的义务。

7.4 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双方都承诺按照属地原则。在中国期间，所有项目有关的元素，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审批、实施、教材、学生、教师等均应遵守并适用中国及上海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美国期间，所有项目有关的元素，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审批、实施、教材、学生、教师等均应遵守并适用美国及威斯康星州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7.5 如遇任何争议，双方同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双方同意提交香港国际仲裁中心“HKIAC”进行仲裁解决。

7.6 本协议一式叁分，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本协议有中英文两种文本，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7.7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者盖章后生效。



签字

石伟平，执行董事长

中国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

日期 2016.4.20



*This document initialed
before me April 27, 2016*



签字

Patrick T. Ferry, 校长

美国威斯康星协和大学

日期

APRIL 27, 2016

*Pamela A. Schmitz
County of Ozaukee
My commission
expires
January 15, 2017*

